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SSET LIMITED

亨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交所股份代號：428)

(多倫多交易所股份代號：HAR)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Harmony Asset Limited 亨亞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摘要概述如下：

- 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合計為收益26,962,375港元，而去年則為虧損28,322,935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9,530,972港元，而去年則為虧損48,045,466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 每股基本盈利為0.24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基本虧損1.23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以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包括比較數字)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乃根據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而編製，並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營業額	4	10,275,453	16,157,407
其他收入	4	136,592	27,5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6,550,330	(44,507,917)
		<u>26,962,375</u>	<u>(28,322,935)</u>
僱員福利開支		(3,431,119)	(3,176,1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7,068)	(662,295)
其他經營開支		(13,293,216)	(11,971,35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571,724)
		<u>9,530,972</u>	<u>(45,704,441)</u>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	9,530,972	(45,704,441)
所得稅開支	6	—	(2,341,025)
		<u>9,530,972</u>	<u>(48,045,4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虧損)收益		(7,050,811)	16,617,266
於出售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時			
將公平價值收益轉往損益		(1,018,508)	(3,420,171)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在損益中確認		12,624,729	115,000
		<u>4,555,410</u>	<u>13,312,095</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14,086,382</u>	<u>(34,733,37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0.24港元	(1.23港元)
攤薄		0.24港元	(1.23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6,403	1,706,494
聯營公司權益		—	6,681,887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85,610,660	81,497,676
貸款和應收款項		27,676,654	32,208,444
		<u>114,323,717</u>	<u>122,094,501</u>
流動資產			
貸款和應收款項		22,268,845	—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8	12,438,006	6,414,29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		87,031,396	65,365,498
衍生金融工具		18,228,808	3,581,809
可收回稅項		2,661,127	2,661,1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096,412	75,404,609
		<u>176,724,594</u>	<u>153,427,33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9	7,205,583	6,824,48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058,997	—
		<u>8,264,580</u>	<u>6,824,488</u>
流動資產淨值		<u>168,460,014</u>	<u>146,602,84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u>282,783,731</u></u>	<u><u>268,697,349</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39,058,615	39,058,615
儲備		243,725,116	229,638,734
總權益		<u><u>282,783,731</u></u>	<u><u>268,697,349</u></u>
每股資產淨值		<u><u>7.24港元</u></u>	<u><u>6.88港元</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亨亞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1902室。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交易所」）雙重上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已經申請將其股份從多倫多交易所自願除牌。本公司之申請已經獲得多倫多交易所批准。預期本公司股份將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停止在多倫多交易所買賣，本公司並從多倫多交易所除牌。

2. 採納國際財務匯報準則（「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a) 採用國際財務匯報準則修訂－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和為首次採用者取消固定日期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移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已發出但尚未生效的新制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以下已發出但尚未生效的新制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匯報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而本集團亦並無提前採用。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年度改善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循環）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消 ³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消 ²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	持有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²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²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實體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單獨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對聯營及合營的投資 ²

¹ 適用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 適用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新制定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匯報準則可能產生的影響。到目前為止，董事得出如下結論：採用這些新制定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匯報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以下國際財務匯報準則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要求本集團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的項目分為將來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以及不可以者(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稅項按相同基礎分配及披露。修訂將會追溯應用。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投資實體」

修訂適用於符合投資實體資格的某一類業務。投資實體的業務目的為僅為資本增值、投資收入或兩者兼備的回報而投資資金。其根據公平價值評估其投資的表現。投資實體可包括私人權益組織、風險資本組織、退休金及投資基金。

修訂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要求的例外情況，並要求投資實體以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的方式計量個別附屬公司，而並非將其綜合處理。修訂亦載列有關投資實體的披露要求。修訂將會追溯應用，惟存在若干過渡性規定。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部份。根據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乃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分類為按公平價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損益將於損益賬確認，惟對於若干非交易股本投資，實體可在首次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按每項投資之基準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損益。有關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不可循環至損益賬。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貫徹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確認及計量規定，惟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此外，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董事現正評估採用此項新制訂的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的影響，但在完成詳盡審閱之前，目前無法就有關影響提供合理估計。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就於其他準則要求或允許公平價值時如何計量公平價值提供單一指導來源。準則適用於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及非金融項目，並引進公平價值計量層次。該計量層次中三個層次的定義整體與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互相一致。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將公平價值界定為在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之間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將會支付的價格（即退出價格）。準則取消了對於在活躍市場上有報價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應分別採用出價和要價這一要求。取而代之的是，應採用買賣價差範圍內最能代表有關情況下的公平價值的價格。其亦載有詳細披露要求，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計量公平價值時所用的方法及輸入，以及公平價值計量對財務報表的影響。國際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可提前採用，並應按未來適用法應用。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編製有關財務報表時已遵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刊發之國際財務匯報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有關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除外。

4. 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在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證券及包括由企業實體發行之權益證券及可換股債券等非上市證券。在年內確認之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營業額：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92,233	714,283
— 應收貸款及可換股債券	7,716,793	9,139,359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863,441	983,765
— 非上市投資	1,502,986	5,320,000
	<u>10,275,453</u>	<u>16,157,407</u>
其他收入：		
服務費收入	<u>136,592</u>	<u>27,575</u>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 交易證券	8,317,936	(58,531,282)
— 衍生金融工具	12,796,455	2,823,479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		
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 交易證券	5,522,640	5,624,865
— 衍生金融工具	—	370,272
	<u>26,637,031</u>	<u>(49,712,666)</u>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的		
收益(虧損)淨額		
貸款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708,524)	(90,353)
轉回先前就貸款和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225,864	2,080,000
轉回先前撇銷的貸款和應收款項	406,201	—
轉回先前就應收賬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487,971	—
	<u>1,411,512</u>	<u>1,989,647</u>
貸款和應收款項的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權益性投資	(12,624,729)	(115,000)
出售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018,508	3,420,171
	<u>(11,606,221)</u>	<u>3,305,171</u>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並非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賬列賬之		
金融工具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8,008	(64,1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25,915)
	<u>16,550,330</u>	<u>(44,507,917)</u>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劃分為一個主要營運分類－投資控股。

下表按被投資公司及交易對手的常駐國家或上市地（視適用情況而定）劃分的地理位置，而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作出的分析：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香港	6,528,718	10,001,339
加拿大	813,394	53,955
其他國家	3,069,933	6,129,688
	10,412,045	16,184,982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香港	(12,115,544)	(15,487,900)
加拿大	28,833,607	(31,698,237)
其他國家	(167,733)	2,678,220
	16,550,330	(44,507,917)

於本年度內，來自其中兩項（二零一一年：兩項）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5%（二零一一年：33%）。

5.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770,000	700,000
管理費	3,915,231	4,342,743
獎金	1,058,997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86,921	124,05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2,777,112	2,543,678

*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定額供款計劃之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抵銷未來供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繳付該計劃之供款。

6.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本集團蒙受估計稅務虧損，因此並無就兩個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以前年度多計提	—	(1,661,347)
遞延稅項		
本年度	—	4,002,372
	—	2,341,025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須繳納其他司法權區稅項之收入。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於本年度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為數9,530,972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48,045,466港元）及根據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9,058,614股（二零一一年：39,058,614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本年度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假設轉換發行在外的購股權產生了反攤薄效應。

8.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應收賬項	4,606,250	1,906,250
應收利息	703,908	163,706
其他應收款項	5,139,824	3,404,295
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後	10,449,982	5,474,251
按金	743,194	741,994
預付款項	1,244,830	198,048
	12,438,006	6,414,293

附註：

(a) 根據到期日，應收款項（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結餘 (附註b)	6,543,732	5,474,251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結餘 (附註c)	3,906,250	—
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後的應收款項	10,449,982	5,474,251

(b)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結餘乃有關若干最近並無欠繳記錄的借款人。

(c) 已經逾期但並無減值的結餘乃應收兩名債務人的款項。考慮到該兩名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董事認為，該兩名債務人應可履行其責任，償還有關債項。於報告期末後，已經支付1,906,250港元。

9.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7,046,153	6,664,918
尚未領取的應付股息	159,430	159,570
	<u>7,205,583</u>	<u>6,824,488</u>

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即期	7,131,053	6,749,958
1年後	74,530	74,530
	<u>7,205,583</u>	<u>6,824,488</u>

1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u>39,058,614</u>	<u>39,058,615</u>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0,275,453港元，而去年則為16,157,407港元，減少36%。營業額減少乃由於本年度已收利息及股息減少所致。本集團錄得已變現收益5,522,640港元，而去年則為5,624,865港元，減少2%。在歐元區，隨著歐元債務危機於歐洲中央銀行及歐洲有關當局採取行動後轉趨穩定，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環球股票市場有上揚趨勢。本集團所持有若干公開交易證券之股份價格亦從低位回升。本集團的公開交易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錄得公平價值收益淨額21,114,391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淨額55,707,803港元），計及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導致本集團錄得合計收益26,962,375港元，而去年則為虧損28,322,935港元。

經扣除僱員福利開支、折舊費用及其他經營開支合共17,431,403港元（二零一一年：15,809,782港元）後，本集團錄得扣除所得稅前溢利9,530,972港元，去年則為虧損45,704,441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9,530,972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則錄得虧損48,045,466港元。

展望及未來計劃

根據世界銀行每年出版兩次之環球經濟前景報告，估計全球經濟增長率會由二零一二年之2.3%上升至二零一三年之2.4%。

面對未來通脹加劇，新興市場很可能會是帶動增長的火車頭，而已發展國家則仍然在努力爭取復甦。環球經濟在過去幾年所經歷的一些長期結構性挑戰將需要一段時間解決。然而，在亞洲，若干中央銀行已經開始採取貨幣寬鬆政策，以確保增長持續。亞洲應該會比較穩固，因此本集團相信，股票市場及高收益債券市場均會有大量投資機會。

新興市場之商業指標將會維持於相對大部分經濟體系之增長界限50為高的水平。在中國，投資增長已經加速，並將繼續是政府政策之基石。

隨著政府加快中港兩地之間的資金流動，本集團將會繼續專注於中國。這無疑會使市場對股票更感興趣，而股票於二零一三年似乎會受到垂青。

本集團已經作出多項投資，希望中期會取得成果。假設並無任何不可預見之情況，例如歐洲情況有不利發展，董事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維持盈利感到審慎樂觀。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有可供動用資金34,096,412港元，主要存放於銀行作定期存款。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乃以港元及加拿大元定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為282,783,731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68,697,349港元，增加5%。

目前，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信貸為10,000,000港元，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投資及資本開支承擔之借款需要。銀行信貸之利率為按適用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率3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二零一一年：無）。因此，本集團之槓桿比率為0%（二零一一年：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開支承擔。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年內，並無購股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獲授予、行使、失效或註銷。

所持重要投資及表現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10,275,453港元，而去年則為16,157,407港元，減少36%，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已收利息及股息減少所致。利息收入為7,909,026港元（二零一一年：9,853,642港元）。從上市及非上市投資所產生的股息收入為2,366,427港元（二零一一年：6,303,765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上市投資的收益為5,522,640港元（二零一一年：5,624,865港元）。隨著環球股票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復甦，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的若干證券價格有所上升。本集團的公開交易證券錄得未變現收益淨額8,317,936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淨額58,531,282港元）。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為12,796,455港元（二零一一年：2,823,479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了非上市投資，錄得已變現收益淨額1,018,508港元（二零一一年：3,420,171港元）。收回貸款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為1,632,065港元（二零一一年：2,080,000港元）。非上市投資的減值虧損為12,624,729港元（二零一一年：115,000港元）。貸款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為1,708,524港元（二零一一年：90,353港元）。轉回應收賬項的減值虧損為1,487,971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合計為收益26,962,375港元，而去年則為虧損28,322,935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總經營開支為17,431,403港元（二零一一年：15,809,782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扣除所得稅前溢利為9,530,972港元，去年則為虧損45,704,441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9,530,972港元，去年則為虧損48,045,466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上市投資（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貸款和應收款項）為數135,556,159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3,706,120港元，增加19%。非上市投資包括以下活動：(1)公平價值淨增加4,555,410港元；(2)作出以下新投資：(a)投資7,797,000港元於私人投資基金；(b)投資2,728,963港元於海外私人公司；及(c)認購三項可換股債券，有關總額為14,000,000港元；(3)出售於海外私人投資的部分股本權益，收到1,938,152港元；及(4)貸款和應收款項增加，包括：(a)向四家被投資公司提供融資，有關總額為5,915,000港元；(b)就一項借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計提減值虧損1,708,524港元；及(c)收到四家被投資公司償還2,708,03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為數12,438,006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414,293港元，增加94%。淨增加乃由於：(1)向兩家從事零售及生命科學開發業務之私人公司提供融資2,700,000港元；(2)為中國一個酒店發展項目提供進一步融資2,000,000港元；(3)獲償還由經紀持有的現金346,970港元；及(4)應收利息及預付款項增加淨額1,586,984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交易證券為數82,031,396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5,365,498港元，增加25%。其淨增加乃以下各項之結果：(1)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證券，其總額為58,988,730港元；(2)出售總賬面金額為50,640,768港元之若干證券，有關已變現收益淨額為5,522,640港元；及(3)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上市證券之市場價值淨上升為數8,317,936港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9名全職職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僱員酬金為固定金額，乃參照市場標準釐定。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酬金政策為，確保彼等之努力及對本公司投入的時間會得到足夠補償，而本公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則為，確保所提供之酬金與有關職務匹配，並與市場慣例一致。薪酬政策確保有關薪金水平具競爭力，能有效吸引、留住及推動僱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均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

本公司薪酬組合之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底薪加其他津貼、酌情現金花紅及強制性公積金。作為長期激勵計劃，為推動僱員不斷追求本公司的目標及目的，本公司將會根據本公司僱員（包括董事）之表現及其對本公司之貢獻，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向彼等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措施

本集團無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因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概無於年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生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及《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內基於原則所列載的有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曾就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等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亨亞有限公司
主席
利芳烈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利芳烈先生、周博裕博士、陳信泉先生及鄭明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湯金榮先生、黃潤權博士及何文楷先生。